类 别：A

签发人：郝永春

横政交函〔2023〕53号

关于区政协二届二次会议第91号提案答复的函

尚欣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增设榆林至横山城际公交榆林城内停靠点的提案》（第91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因榆林至横山城际公交由榆林市交通运输局投放，公交站点设置、运力增加、发车时间点以及环境卫生也由市交通运输局管理确定。针对该问题，区 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已与市交通局、恒泰集团进行了沟通，待市交通局进一步提升解决。

榆林市横山区交通运输局

2023年6月12日

（联系人：陈 宏，电话：13239265859）

（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，区政府办）